外国语学院教授、副教授岗位评聘业务条件意见反馈

根据6月8日校学术委员会组织的审核委员会对外国语学院教师岗位评聘业务条件进行了审核，相关意见反馈如下：

1、1+1+X模式欠规范，我们提供一个模板，按照模板修改完善。

2、副教授海外研修要求应明确

3、科研最低条件中有些替代条件用教学成果替代。

4、必备条件和任选条件存在重复。

5、成果转化型教授、副教授把学校制度内容加上即可。

6、修改完毕后，只提供学院教授、副教授岗位、副教授以下岗位评聘业务条件内容，提交复审。

人力资源处

2020年6月18日